

2.3 學生於假期期間回校參與活動的家長及學生須知

- 1)家長會依照教育局的指示替學生量度體溫。
- 2)學生如有任何不適或發燒，請留在家中休息並應盡早找醫生治療。
- 3)若學生因事或病未能回校參與活動，請家長盡早致電回校替學生請假。
- 4)請家長及學生詳細查閱所參與活動之舉行日期、時間及地點。
- 5)請學生回校後依照指示排隊，等候導師帶領。
- 6)學生需準時回校參與活動，並且帶備所需物品，例如樂器、球拍等。
- 7)學生回校必須穿著整齊校服或體育服裝。